

#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 1 号 B 座）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三年六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规则”）、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目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4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5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6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7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7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9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0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1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11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11

##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2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G21 长电 1、21 长电 01、G22 长电 1、G22 长电 2、G22 长电 3（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88243.SH	188971.SH	185240.SH	185241.SH
债券简称	G21 长电 1	21 长电 01	G22 长电 1	G22 长电 2
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	5(年)	3(年)	3(年)	5(年)
发行规模(亿元)	15.00	20.00	5.00	20.00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20.00	5.00	2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73%	3.05%	2.88%	3.19%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18 日	2021 年 11 月 9 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06 月 18 日	2022 年至 2024 年间每年的 11 月 09 日	2023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01 月 18 日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01 月 18 日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债券代码	185778.SH
债券简称	G22 长电 3
债券名称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可持续挂钩)
债券期限	3(年)
发行规模(亿元)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2.78%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 (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起息日	2022年5月20日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2023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05月20日
担保方式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公告链接
------	------	-----------	--------	------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公告链接
G22 长电 3、21 长电 01、G21 长电 1、G22 长电 1、G22 长电 2:关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07-13）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在获悉相关情况后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a href="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130626445.pdf?mediateype=03&amp;pkid=130626445&amp;id=5FB1C564513480CED0291AD9CEBDCF41&amp;code=AE49FBA50286">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130626445.pdf?mediateype=03&amp;pkid=130626445&amp;id=5FB1C564513480CED0291AD9CEBDCF41&amp;code=AE49FBA50286</a>
21 长电 01、G21 长电 1、G22 长电 1、G22 长电 2:关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05-06）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在获悉相关情况后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a href="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125060426.pdf?mediateype=03&amp;pkid=125060426&amp;id=C3D1BE1597AA7C0B6174723944935BC8&amp;code=15CF29CBCD24">http://news.windin.com/bulletin/125060426.pdf?mediateype=03&amp;pkid=125060426&amp;id=C3D1BE1597AA7C0B6174723944935BC8&amp;code=15CF29CBCD24</a>

###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电力生产、经营和投资；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水电工程检修维护。公司的经营范围应当依法登记；公司改变经营范围,应当办理变更登记。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5,206,048.26 万元，产生营业成本 2,223,288.85 万元。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 2,693,605.73 万元，实现净利润 2,164,929.75 万元。

####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 2022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流动资产合计	1,530,234.43	1,792,345.51	-14.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196,594.08	31,063,982.66	0.43
资产总计	32,726,828.50	32,856,328.16	-0.39
流动负债合计	5,245,833.39	5,340,621.62	-1.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5,584.20	8,486,884.26	-6.85
负债合计	13,151,417.58	13,827,505.88	-4.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75,410.92	19,028,822.29	2.87

项目	2022 年度/末	2021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548,825.06	18,106,381.95	2.44
营业收入	5,206,048.26	5,564,625.40	-6.44
营业利润	2,693,605.73	3,287,617.40	-18.07
利润总额	2,631,338.59	3,240,934.42	-18.81
净利润	2,164,929.75	2,648,544.39	-18.2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0,903.40	2,627,299.85	-1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1,273.22	3,573,246.17	-13.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309.16	-656,520.94	3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8,392.89	-2,838,074.10	2.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59.81	70,056.58	-188.8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76	10.14	-3.75
资产负债率 (%)	40.19	42.08	-4.49
流动比率	0.29	0.34	-14.71
速动比率	0.28	0.33	-15.15

####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G21 长电 1 和 21 长电 01 募集资金在本报告期前均已全部使用完毕，报告期内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和专项账户的运作情况。

##### (二) 绿色债券涉及的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G21 长电 1 涉及的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公司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正常有序开展。（数据来源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G22 长电 1 涉及的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公司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正常有序开展。（数据来源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G22 长电 2 涉及的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公司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正常有序开展。（数据来源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G22 长电 3 涉及的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公司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实现的可持续发展效益：本期债券截至 2022 年末的可持续发展绩效目标的绩效结果为 7,179.50 万千瓦，较上年末增长 16.18%。2022 年新增可再生能源管理装机容量全部来自白鹤滩电站项目。白鹤滩电站在改善能源供应结构、缓解区域供电压力、释放长江流域防洪压力、保障民众生民财产安全、控制金沙江泥沙、提升下游水质、改善航道通航条件等方面实现了积极的可持续发展效益。（数据来源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发行人的偿债资金来源为日常经营和再融资。

###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5,778,336.70 万元、5,564,625.40 万元和 5,206,048.2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650,626.18 万元、2,648,544.39 万元和 2,164,929.75 万元。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03,686.44 万元、3,573,246.17 万元和 3,091,273.22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一定保障。

### （二）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和再融资能力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发行人与多家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必要时发行人可通过向金融机构借款筹措各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此外，基于发行人良好的资信和规范运作，发行人还可以通过注册发行新的债券以偿还或置换到期的公司债券。

##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担保情况
185241.SH	G22 长电 2	否	无	无	无
188243.SH	G21 长电 1	否	无	无	无
185778.SH	G22 长电 3	否	无	无	无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担保	担保方式	担保人名称	担保情况
185240.SH	G22 长电 1	否	无	无	无
188971.SH	21 长电 01	否	无	无	无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的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本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本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要求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通知、决策机制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本公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前，公司将提前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十节“债券受托管理人”。（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

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公司将按《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主管部门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发行人在发行阶段或存续期内进行信息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渠道的披露时间应当不晚于在境内外其他证券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披露的时间。（六）发行人董事会承诺根据 2019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 2018 年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当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或者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2）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3）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七）专项偿债账户本公司已设立了本期债券专项偿债账户。本公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安排本期债券本息支付的资金，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日或兑付日前二个工作日将当年度应支付的利息或本金和利息归集至专项偿债账户，保证当年度债券本息的按时足额支付。本公司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付息日或兑付日前二个工作日将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到位情况书面通知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若专项偿债账户的资金未能按时到位，本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88243.SH	G21 长电 1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06 月 18 日	5(年)	2026 年 6 月 18 日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88971.SH	21长电01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2年至2024年间每年的11月09日	3(年)	2024年11月9日
185240.SH	G22长电1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3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01月18日	3(年)	2025年1月18日
185241.SH	G22长电2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3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01月18日	5(年)	2027年1月18日
185778.SH	G22长电3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23年至2025年间每年的05月20日	3(年)	2025年5月20日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88243.SH	G21长电1	发行人已于2022年06月20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8971.SH	21长电01	发行人已于2022年11月09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5240.SH	G22长电1	无
185241.SH	G22长电2	无
185778.SH	G22长电3	无

## （三）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正常，无特殊情况。

##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均已按相关要求发布相应临时公告，共 2 次。详情请见本报告“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无。

##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无。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